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股份代號：03377)

(債務證券代號：5782，5869，5276，5623，40115，40670，40760，5202)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37.47B(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局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最近期末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局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50.00億元至人民幣180.00億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7.29億元。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虧損主要歸因於在本年度，(i)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整體房地產市場低迷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導致營業額及毛利率下降，以及對物業項目計提的減值撥備增加；(ii)分佔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的業績下降；及(iii)由於人民幣貶值造成的匯兌虧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局對本集團本年度的最近期末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局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並非基於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的數據或資料而得出，故可能須於進一步審閱後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屆時請細心閱讀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及崔洪杰先生；非執行董事黃秀美女士、趙鵬先生、侯俊先生、陳子揚先生及詹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孫文德先生、王志峰先生、靳慶軍先生及林倩麗女士。